

##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北區

承辦人：賴怡臻

電話：02-27208889/1999轉6362

傳真：02-27593361

電子信箱：kx5551@gov. 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濱江實驗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7月26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中字第1113000922號

速別：普通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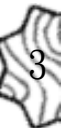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家政競賽實施計畫、報名表、競賽時程表、競賽規則及領隊教師增能研習實施計畫各1份 (21797299\_1113000922\_1\_ATTACH1.docx、21797299\_1113000922\_1\_ATTACH2.xlsx、21797299\_1113000922\_1\_ATTACH3.docx、21797299\_1113000922\_1\_ATTACH4.docx、21797299\_1113000922\_1\_ATTACH5.docx)

主旨：檢送「臺北市111學年度公私立國民中學家政活動學藝競賽實施計畫」、「臺北市111學年度公私立國民中學家政活動學藝競賽暨領隊教師增能研習實施計畫」及報名表件各1份，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市立永吉國中111年7月19日北市吉中教字第1116005010號函辦理。
- 二、旨揭活動訂於111年12月9日（星期五）假本市私立滬江高中辦理，請各校詳閱實施計畫，並請確實依期程辦理。
- 三、請各校鼓勵學生踴躍報名參加，並務必於111年11月22日（星期二）下午5時前完成報名手續，逾期恕不受理。另為避免發生報名表於傳送間遺失，請報名學校於送件後與承辦學校確認，逾時不再補辦報名手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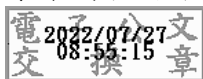
濱江實中 1110727



\*QKAA1116004699\*

四、本局同意核予指導及帶隊教師公假派代，如有其他聯繫事項，請洽承辦學校（永吉國中），電話：02-27649066轉174。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含完全中學）、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含完全中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國立政治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幼華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幼華高級中等學校（國中部）  
副本：臺北市私立滬江高級中學（含附件）、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餐旅管理學系（含附件）、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織品服裝學系（含附件）



裝

訂

線